

# 上海庙经济开发区 2025 年春季 全民义务植树方案

根据市、旗 2025 年全民义务植树活动总体部署，为扎实做好上海庙经济开发区春季义务植树和绿化工作，引导和动员园区企业、群众积极参与到义务植树活动，高质量完成义务植树和绿化任务，结合今年宣传主题“履行植树义务、共建美丽中国”和开发区实际情况，特制订本方案。

## 一、主要任务

2025 年上海庙经济开发区集中完成春季义务植树活动，在上海庙镇区至新能源发展项目区道路两侧，义务植树面积 5 万平方米，共种植乔木 3340 株、常绿树木 2740 株、灌木 428 株、地被 3000 平米。

## 二、工作安排

（一）时间：春季全民义务植树活动从 2025 年 4 月 27 日开始至 4 月 30 日结束，共计 4 天。同时，各单位在完成春季义务植树任务后，根据实际需要和上级精神可适时安排雨季植树（8 月—9 月）和秋季植树（10—11 月）。各驻园企业根据所上报方案日期有序推进绿化工作。

（二）种植地点：上海庙镇区至新能源发展项目区道路两侧。

（三）参加人员：开发区内党政机关、事业单位、社会团体、

驻园区企业、园区群众等适龄公民。

### 三、技术要求

#### （一）树种选择

义务植树区树种坚持适地适树的原则，主要以樟子松、乔松、丝棉木、河北杨、香花槐、金叶榆、侧柏为主，结合义务植树区域生态实际，科学搭配，突出整体景观效果。

#### （二）苗木标准

阔叶乔木树种树干通直、根系完整；针叶树种顶芽饱满层间距适中、冠形完整、无机械损伤、无病虫害，带土球的苗木，土球一律用营养钵包裹。

#### （三）苗木供应

苗木以使用本地苗木为主，就近调运。苗木检验、检疫服从林业主管部门的要求，不合格苗木不准用于绿化，禁止从疫区调苗。

#### （四）种植要求

1.各行政企事业单位服从开发区建设管理局（生态环境管理办公室）的统一安排，在规定日期进行种植，种植时要在现场技术人员的指导下，按照技术要求布点、放线、整地、挖坑、栽植、支护、浇水等。

2.栽植时，成“品”字形，行列对齐，种植完成后行列形成直线，要求树木前后左右偏差不得大于 10cm。栽植时确保根系舒展，覆土后踏实，扶正时确保根系与土壤紧密接触。

3.乔木苗木放于树穴内，土球上沿和根茎低于地面 10cm，深度不得超过 15cm，回填后围堰水穴，围堰时将苗木置于水穴正中心，成圆形，水穴高 25cm，直径 1.2m。

4.凡种植不整齐，不在一条直线上的，全部返工重新栽植，因返工造成苗木损毁的，报督察组通报批评。

#### 四、工作要求

（一）开发区建设管理局（生态环境管理办公室）负责此次义务植树活动的组织规划、设计、技术指导和协调工作。

（二）开发区党政办公室做好舆论宣传和引导工作，及时报道活动进展情况。

（三）注重成效，各单位要严格抓好组织实施，把质量放在第一位，切实做到栽一颗、活一颗，种植工具（铁锹、剪刀、手套）和交通运输工具自备，各单位负责人要做好本单位的施工安全工作。

（四）各单位需认真组织好此项义务植树活动。

（五）各驻园行政企、事业单位要高度重视，主要领导亲自抓、亲自组织实施，确保按期按质完成任务。开发区党政办公室和纪工委联合成立督查组，建设管理局（生态环境管理办公室）配合，对本次义务植树工作进度、工程质量进行全程督查，并在种植完毕后组织验收。对不合格的单位责令限期整改，进行补植、补种，直至全部合格为止；对拒不参加义务劳动、未按要求完成造林任务的单位及相关责任人，要严肃问责。

（六）各驻园企业、事业单位要充分利用公告号、广播、电视、墙报、标语、信息等形式，广泛深入宣传义务植树，使群众真正认识义务植树的义务性、法定性，切实增强全民绿化意识、生态意识和法律意识。

附表：上海庙经济开发区 2025 年春季全民义务植树任务分配表